

# 112學年度校隊戲劇社招考預備團員甄選計畫

## 壹、目的

- 一、提供學童表演藝術多元學習體驗及舞臺經驗。
- 二、推動創意戲劇教學，提供學童展現的機會。
- 三、參加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所辦理之相關比賽。
- 四、參與校內外藝術表演活動。

貳、甄選對象：**本校三、四、五年級學生**。(預計錄取20名，視實際甄選情況調整)

參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延長至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

肆、報名方式：報名表請自行下載(見附件一)或至教務處領取，填妥後於**5/19(星期五)16:00前繳交至教務處設備組。**

伍、收費方式：上課天數暫訂112年8月~113年4月計40次，依錄取人數計算預估12,000元，分上下學期繳交(實際收費以最後參與人數計算)。

伍、甄選日期：112年5月30日、6月6日(星期二)12:30開始(將依報名人數增減時間及安排考試時段)。

陸、甄選地點：會議室一。

柒、甄選項目：

- 一、3分鐘自我介紹：情緒表達／聲音表情／音色音量。
- 二、即興抽題：現場抽題不使用道具。

捌、甄選結果：入選名單於112年6月7日(星期三)16:00前公布於本校首頁(<https://www.tmps.tp.edu.tw/>)。

玖、練習時間：

- 一、暑假集訓8月21日~25日8:00~16:00(含午餐，詳細課表請詳下方Qrcode)。
- 二、開學後每週三中午12:00-16:00，視實際練習需要得於其他時間加練之，唯加練時間須經指導老師、家長們及教務處共同商議後確定。

壹拾、練習地點：以幼兒園三樓多功能教室為主要集訓場地。

壹拾壹、師資：敦聘戴昆憲(饅頭)老師擔任指導老師。

壹拾貳、集訓計畫：由指導教師與教務處共同商榷後，依據計畫執行。

壹拾參、校隊規範

- 一、錄取成員須遵守本隊隊規，訓練期間須遵從指導老師的指導，做為全校同學的楷模。
- 二、校隊訓練為自由報名甄選，切勿任意退團或請假，上台前需多次安排練習，若遇不可抗力或特殊情形者，由家長提出申請辦理退隊。
- 三、練習當日請假，請於團練前，向指導老師或教務處報備請假事由；預知請假者請提早二日前至教務處登記辦理。
- 四、擔任校隊期間之表現，將隨時提報級任老師作為日常生活表現成績之參考。
- 五、若同時擔任兩種校隊，將由教務處與指導教師研商練習時間；若嚴重影響團練，請擇一參與以利專注練習。
- 六、若因各項比賽賽程因素，影響多項校隊出賽時間，請擇一校隊參加。
- 七、參賽人員名單有限，指導老師將依學生平日表現及練習態度之考量安排參賽。
- 八、為避免妨礙團隊整體表現，練習時無故遲到、早退或缺席達三次以上者，將喪失代表學校參賽之資格。

壹拾肆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備註：戲劇社相關資訊 歡迎家長參考下方 Qrcode

戲劇夏令營(暑訓)



戲劇社課程內容介紹



# 112學年度校隊戲劇社甄選報名表

[請於112/5/26 (五) 16:00前交至教務處設備組]

姓名：	性別：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班級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班
出生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
目前是否有參與學校校隊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_____ 團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緊急連絡人：	電話：	手機：

## 臺北市東門國小112學年度校隊戲劇社甄選 家長同意欄

知悉並同意子弟參加校隊戲劇社甄選，甄選通過將協同校方督導團員應有之學習態度。

- 一、 遵守【校隊規範】，練習準時出席，絕不無故缺席。
- 二、 勤奮積極練習：嚴守練習相關規定，配合教學活動之安排。
- 三、 基本學力課業：完善課程學習，不遲交作業。
- 四、 遵守導師規定：班級常規需符合導師一切規定。

家長簽名： \_\_\_\_\_

學生 \_\_\_\_\_ 感謝導師及家長的支持與鼓勵，若甄選通過加入校隊戲劇社將會認真刻苦耐勞學習，謹記並遵守老師指導！

承諾遵守各項校隊規範，      學生簽名： \_\_\_\_\_

※考試序號：  
 ※考試時間：（考試時間及序號由教務處設備組填寫）  
 112年5月30日、6月6日(二)12：30～

### 甄試成績紀錄表

情緒表達50%	聲音表情30%	音色音量20%	總分 100%

(請 勿撕開) .....

台北市東門國小112學年度校隊戲劇社准考證      【學生存根聯】

\_\_\_\_年\_\_\_\_班 學生： \_\_\_\_\_

※考試時間：（考試時間及序號由教務處設備組填寫）      ※考試序號： \_\_\_\_\_

112年5月30日、6月6日(二)12：30～